

螺纹钢 (Deformed Steel Bars) 估价标准

1. 标准定义的商品

螺纹钢是表面带肋的钢筋，亦称带肋钢筋，通常带有 2 道纵肋和沿长度方向均匀分布的横肋。横肋的外形为螺旋形、人字形、月牙形 3 种。用公称直径的毫米数表示。螺纹钢主要用于钢筋混凝土建筑构件的骨架，在使用中要求有一定的机械强度、弯曲变形性能及工艺焊接性能。生产螺纹钢的原料钢坯为经镇静熔炼处理的碳素结构钢或低合金结构钢。

普通热轧钢筋其牌号由 HRB 和牌号的屈服点最小值构成。H、R、B 分别为热轧 (Hotrolled) 、带肋 (Ribbed) 、钢筋 (Bars) 三个词的英文首位字母。热轧带肋钢筋分为 HRB400 (老牌号为 20MnSiV、20MnSiNb、20Mnti) 、HRB500 两个牌号。

主要用途：广泛用于房屋、桥梁、道路等土建工程建设。

1.1 性能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499.2-2007 螺纹钢标准

牌 号	化 学 成 分 (%) ， 不 大 于					
	C	Si	Mn	P	S	Ceq
HRB400	0.25	0.80	1.60	0.045	0.045	0.54
HRB500	0.25	0.80	1.60	0.045	0.045	0.55

力 学 性 能					
牌 号	公称直径 (mm)	Rcl/ (MPa)	Rm/ (MPa)	A/(%)	Agt/(%)
		不 小 于			
HRB 400	6~25	400	540	16	7.5
	28~50				
HRB 500	6~25	500	630	15	
	28~50				

弯 曲 性 能		
牌 号	公称直径 d (mm)	弯曲试验 弯芯直径
HRB 400	6~25	4d
	28~40	5d

弯曲性能		
牌 号	公称直径 d (mm)	弯曲试验 弯芯直径
HRB 500	6~25	6d
	28~40	7d

1.2 关税及增值税等

海关税则号	进口税率		出口税率	增值税率
	最惠国	普通		
7214200000	3%	20%	15%	17%

2. 国内市场螺纹钢估价方法

总则：

评估时间：中国市场每日价格采集以当日收盘时刻（北京时间每天16:00-16:30）前市场参与者（生产工厂、下游用户、贸易商、第三方服务商等）提供的符合标准定义商品的信息为基础，反映活跃的买方和卖方在收盘时刻前最可能成交的现货交易价格区间。当日17:00点发布。

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499.2-2007的三级螺纹钢。

提货方式：自提。

付款条件：现款，全额支付。

标准货物数量：10-100吨/批次。

交货地：天津，北京，上海，广州、临沂等。

价格频度及发布：日度、周度、月度；日度：周一至周五每日发布；周度：每周五下午发布；月度：每月最后一个交易日发布。

时段市场价格定义：

日价格：是指当日下午 16:00-16:30 收盘时价格。

周价格：是指周五当日下午 16:00-16:30 收盘时价格。

月价格：是指月内周价格的算术平均。

年度价格：是指年内月价格的算术平均。

2.1 市场价格

螺纹钢价格采集市场如下：

华北地区采集点：主要采集天津、邯郸、唐山、北京为主。

华东地区采集点：主要采集上海、杭州、南京、无锡、南昌、福州为主。

华南地区采集点：主要采集广州为主。

华中地区采集点：主要采集长沙、武汉、郑州为主。

东北地区采集点：主要采集沈阳、哈尔滨、长春为主。

西南地区采集点：主要采集成都、重庆、昆明为主。

西北地区采集点：主要采集西安、兰州为主。

山东地区采集点：主要采集临沂、莱芜、济南、青岛为主。

每个市场取数家一级代理商、数家中小贸易商和生产企业。以上海市场螺纹钢的价格为例：

采集内容	样本数量	样本成交量（吨）	平均成交价格	所占权重	计算结果
一级代理商	X	20-50	X1	A	市场价格
贸易商	Y	10-20	X2	B	
生产企业	Z	50-100	X3	C	

市场价格=X1*A+X2*B+X3*C, 其中 A+B+C=100%

发布频率：日度、周度、月度。

3. 企业出厂价格

厂家的当期实际销售价格，客户自提价格，分日、周、月度。

某企业标准产品每日下午 16:30 前的主流出厂价格作为该企业的当日出厂价格；周五出厂价格作为当周的周价格；月内每周的周出厂价格的算术平均价格作为当月出厂价格。送到、返佣、不含税、延期结算等价格被排除在外。

4. 螺纹钢期货价格

每日上海期货交易所螺纹钢主力合约收盘价格作为当日价格；周五主力合约收盘价格作为当周价格；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主力合约收盘价格作为当月价格。

5. 估价原则补充说明

如果在规定时段内有成交发生则估价将主要反映成交情况；如果在规定时段内无成交发生，则将参考相应市场报/还盘水平、并结合市场基本面情况（包括本产品市场供需条件、原料及下游市场情况、周边市场情况等）评估出最可能的成交价格区间。

由于人为因素或者货源供应问题导致价格偏离市场主流价格的牌号，将不计入评估范围。对于国内新投产装置或者检修装置所生产的牌号，待其稳定供应后，才会纳入评估范围。

极端行情或者法定节假日估价原则：坚持估价平滑过渡的原则。

SCI 价格采集以符合标准定义的货物在现货市场上成交/商谈的价格为取样基础，对于与标准定义有区别的货物的成交/商谈，SCI 将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予以考虑。

SCI99